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诚通碳汇中标碳汇合作开发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诚通碳汇经营管理（湖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诚通碳汇”）近日收到《成交通知书》，成为新疆塔城地区农业、林业和草原碳汇资源合作开发项目中标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成交范围

完成塔城地区现有林地面积约 1,763.43 万亩、耕地面积约 1,660.88 万亩、草地面积约 9,469.62 万亩中碳汇资源开发工作。实际面积、范围以项目最终的审定与核证为准。

（二）项目开发时限与合作年限

项目开发时限自签订项目合作开发合同起至完成首期上市交易不超过 24 个月。

项目合作年限初步确定为 20 年，需保证碳汇项目资产进入市场流通且长期可持续性和减排量核算的稳定性。最终以合同签订的具体约定时间为准。

（三）项目合作方式

项目采取全过程包干的方式合作开发，开发费用由开发商负担。项目采用利润分成模式合作开发。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借力国家实现“3060”“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机遇，积极布局碳汇交易业务。诚通碳汇是央企碳资产的经营平台，参与我国林业碳汇的国家标准——《林业碳汇项目审定和核证指南》的制定。如以上项目合同签订并顺利实施，

将对公司实施项目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并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碳汇市场影响力，提升公司品牌形象。

本次项目中标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项目对方形成业务依赖。

三、风险提示

诚通碳汇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合同签订事宜，项目实施内容以正式合同内容为准。诚通碳汇将按照项目合同及相关约束性文件要求组织碳汇开发，在执行过程中，若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和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五日